

关于华安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

不定期份额折算结果及恢复交易的公告

根据《华安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合同》(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2018年10月12日为基准日，对华安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以下简称“华安中证证券份额”，场内简称：“证券股基”，交易代码：160419)、华安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A份额(以下简称“华安中证证券A份额”，场内简称：“证券股A”，交易代码：150301)及华安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份额(以下简称“华安中证证券B份额”，场内简称：“证券股B”，交易代码：150302)实施不定期份额折算，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份额折算结果

2018年10月12日，华安中证证券份额的场外份额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位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华安中证证券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华安中证证券A份额新增份额折算成华安中证证券份额的场内份额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不足1份的零碎份，按各个零碎份从大到小的排序，依次向相应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记增1份，直到所有零碎份的合计份额分配完毕。基金份额折算比例按截位法精确到小数点后第9位。具体结果如下表所示：

基金份额名称(注1)	折算前基金份额 (单位：份)	折算前基金份额 净值(单位：元)	新增份额折 算比例	折算后基金份额 (单位：份)	折算后基金份额净 值(单位：元)
------------	-------------------	---------------------	--------------	-------------------	---------------------

场外华安中证证券份额	70,108,134.92	0.6243	0.62427540 1	43,766,999.14	1.0000
场内华安中证证券份额	6,927,456	0.6243	0.62427540 1	4,324,640 (注2)	1.0000
华安中证证券A份额	34,018,376	1.0454	0.20319463 7	6,912,351 (注3)	1.0000
			0.84216154 3	28,648,968 (注4)	
华安中证证券B份额	34,018,376	0.2032	0.20319463 7	6,912,351 (注5)	1.0000

注1：场外华安中证证券份额经折算后产生新增的华安中证证券份额仍登记

在场外，场内华安中证证券份额经折算后产生新增的华安中证证券份额仍登记在场内；华安中证证券A份额经折算后产生新增的华安中证证券份额登记在场内。

折算后的场内华安中证证券份额合计数量为注2、注4合计数量。

注2：为场内华安中证证券份额经折算后的场内华安中证证券份额

注3：为场内华安中证证券A份额经折算后的场内华安中证证券A份额

注4：为场内华安中证证券A份额经折算后产生的场内华安中证证券份额

注5：为场内华安中证证券B份额经折算后的场内华安中证证券B份额

投资者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可查询经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及本基金管理人确认的折算后份额。

二、恢复交易

自 2018 年 10 月 16 日起，本基金恢复申购、赎回、转托管（包括场外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和配对转换业务，华安中证证券 A 份额、华安中证证券 B 份额将于 2018 年 10 月 16 日开市复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18 年 10 月 16 日华安中证证券 A 份额、华安中证证券 B 份额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 2018 年 10 月 15 日的华安中证证券 A 份额、华安中证证券 B 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 0.001 元），分别为 1.001 元和 0.975 元。2018 年 10 月 16 日当日华安中证证券 A 份额、华安中证证券 B 份额均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重要提示

1、本基金华安中证证券 A 份额具有预期风险、预期收益较低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华安中证证券 A 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华安中证证券 A 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华安中证证券 A 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的华安中证证券份额，因此原华安中证证券 A 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此外，华安中证证券份额为跟踪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市场涨跌而变化，因此原华安中证证券 A 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的实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还可能会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2、本基金华安中证证券 B 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倍数将恢复到初始杠杆水平，投资者如果在不定期折算基准日当天追高买入，可能遭受重大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由于华安中证证券 A 份额、华安中证证券 B 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华安中证证券 A 份额、华安中证证券 B 份额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4、原华安中证证券 A 份额、华安中证证券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办理配对转换业务将此次折算获得的场内华安中证证券份额分拆为华安中证证券 A 份额、华安中证证券 B 份额。

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华安中证证券 A 份额、华安中证证券 B 份额、华安中证证券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 1 份），不足 1 份的零碎份，按各个零碎份从大到小的排序，依次向相应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记增 1 份，直到所有零碎份的合计份额分配完毕。持有极小数量华安中证证券 A 份额、华安中证证券 B 份额、华安中证证券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 1 份而导致相应的资产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6、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88-50099 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0 月 16

日